

环卫工捡到“废品” 竟价值2万元

原来是施工探测工具,失主报警后,警方3小时帮忙寻回

早报讯 (融媒体记者许奕梅 通讯员陈伟建 文/图)“感谢你们帮我找回重要工具!”9月19日上午,郭先生激动地握着民警的手连声道谢,将一面印有“为民排忧 尽心尽责 心系百姓 警界楷模”的锦旗送到泉州台商区公安分局百崎派出所民警手中。

9月17日10时30分,心急如焚的郭先生报警称,他在路上丢失价值2万多元的施工探测工具,请求民警帮助找寻。

据了解,郭先生租住在百崎回族乡,平时在晋江工作,当天上午他在装车的时候把用于探测地下管道的工具暂时放置在路边,直接开车离开,竟忘

记工具还没装车。等到想起来返回寻找的时候,发现工具已经不见。郭先生称,这个探测工具不仅价值不菲,而且是他日常工作的必需品,一旦丢失会给他带来极大不便。

民警迅速赶到现场,经调查,很快发现工具是被69岁的黄阿婆捡走了。民警当即到阿婆家中核实,黄阿婆是一名保洁人员,路过时看到有工具扔在公路边,误以为是建筑废弃物,想着可当废品卖掉,就直接捡走。当日13时许,阿婆将工具移交给民警。郭先生拿到失而复得的工具激动万分,连连向民警表示感谢。



被当作“废品”捡走的探测工具

险

同一条隧道同一个地点 两名司机先后停车睡觉

早报讯 (融媒体记者林志安 通讯员刘闽华 文/图)日前,在泉南高速白云岩隧道内,高速交警先后查处了两部违停车辆,一名男驾驶员和一名女驾驶员先后在同一个地点停车睡觉。

9日下午3时许,泉州高速交警支队二大队民警在泉南高速三明往泉州方向的白云岩隧道路段巡逻时,发现一辆小型普通客车停在应急车道上。民警透过车窗看到一名男子依靠在驾驶座上睡觉,随即将其叫醒并将车辆引导至高速出口。

经调查,驾驶员黄某因当天中午未午睡,驾车途经事发路段时犯困,索性将车停在应急车道上睡起觉来。民警对黄某进行批评教育,并依法处罚。

2个小时后,民警在同一地点再次查获一起因睡觉引发的违法停车行为。当日下午5时许,民警发现一辆小车停在同一应急车道上,上前查看发现一名女子正侧靠在座椅上休息。民警将女子叫醒并引导其下高速至永春执法站进行调查。

经查,该驾驶员黄某独自驾车准备前往泉州,至事发路段时犯困,便将车停下来睡觉。接受民警查处期间,黄某反复说“太困了”。民警对黄某进行了批评教



两辆小车停在同一个应急车道上,两名睡觉的司机均受查处。

育,并依法对其在高速上违法停车的行为处200元罚款、驾驶证记9分的处罚。

高速交警提醒:非紧急情况在高速公路应急车道上停车,不仅违

法而且十分危险,极易引发交通事故;如果在行驶途中感到疲倦困乏,请就近驶入服务区或者驶离高速公路,等休息好后再上路,切勿心存侥幸在应急车道上停车。



男子再次醉驾 驾照又被吊销

早报讯 (融媒体记者林志安 通讯员陈吉祥)多年前曾因醉驾被吊销驾驶证的张某,重新考取了驾驶证,然而近日他再次醉驾被查,驾驶证又被吊销了。

记者从泉州高速交警支队四大队了解到,日前民警在晋长高速晋江南收费站设卡开展统一行动时,

依法拦截一辆小车,驾驶人张某疑似喝了酒,经现场呼气式酒精测试仪检测结果显示为126mg/100mL,后经抽血鉴定,其血液酒精含量为118.67mg/100mL,涉嫌醉酒后驾驶机动车。

民警在进一步的调查中发现,张某曾于2015年1月23日在惠安县东

岭镇因醉酒驾驶机动车被查处,驾驶证被吊销,又于2022年7月11日因为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驾驶汽车、饮酒后驾驶机动车被处罚。后来,张某重新考取了驾驶证。但是,此次他再次醉酒后驾驶机动车,不仅被处以拘留7日、罚款1000元的处罚,驾驶证也再次被吊销。

孩子争抢玩具 引发家长争吵

民警调化解纠纷,收到特殊表扬信

早报讯 (融媒体记者许奕梅 通讯员厉兆丰)日前,鲤城公安分局江南派出所接到一条不寻常的12345热线诉求事项,不是投诉而是表扬。群众特地通过12345热线表扬民警,这是怎么回事呢?

原来,9月15日晚,54岁的柯阿姨带着1周岁半的孙子小斌(化名)到商场逛街时,遇到41岁的黄女士带着8岁的儿子小东(化名)出来玩。其间,两个孩子在玩耍时,因争抢玩具小东推倒了小斌。柯阿姨与黄女士由此产生纠纷,双方推搡后产生肢体冲突。

接警后,江南派出所民警迅速赶到现场,通过20多分钟的调解,双方互相道歉并达成调解协议,互不追究责任,警方妥善化解了这起纠纷。

“感谢您用冷静分析、细致调解平息了纠纷,让我们家属感受到法律的公正与人情温暖。”事后,小斌的母亲纪女士想向出面调解的民警道谢,但当时事发突然顾不上询问民警姓名。9月16日,她通过12345热线给派出所民警写了这封特殊的“表扬信”。

警方提醒:遇到矛盾纠纷请保持冷静,以平和的方式化解矛盾。切勿冲动上头,一旦冲突升级触犯法律,将追悔莫及。

老人摔倒路中 民警急伸援手

早报讯 (融媒体记者许奕梅 通讯员许月琴)9月16日,在市区北门街,一名六旬老人在行走中因低血糖体力不足,不慎摔倒在地,他多次尝试自己起身却做不到。鲤城公安分局开元派出所民警在执行勤务时发现了他,立即靠边停下警车上前救助。

在确认老人意识清醒后,民警仔细检查老人伤势,发现他的脚部有明显擦伤。民警见不远处有一家药房,便轻声安慰老人,并搀扶他到药店处理伤口,接着详细询问老人身体状况和家庭情况。

民警得知,陈老伯住在丰泽区,今年66岁,平日常外出回收废品,事发时他骑自行车外出,体力不支后摔倒,庆幸是轻微擦伤并无大碍,民警为老伯买来水和面包,安顿他休息。

在确认老伯可以自行骑车回家后,民警帮他购买药品,老伯感激地要把药费转给民警,被民警婉言拒绝。“您回家注意安全,如有不舒服还是要立即就医。”临走时,民警再三叮嘱老伯注意身体。